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哈該書 (8) 如果我們不糾正錯誤的態度和行為，  
或繼續和罪人保持密切關係，我們聖潔的靈命就會受汙污，  
得不著聖靈的能力，也無法過聖潔的生活 (該 2:10-13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哈該書 2:6-9，讓我們在重溫的基礎上稍作補充，然後再繼續查考與研讀這卷書 2:10-13 的內容。

讀罷哈該書 2:6-9，或許有人會說：“這幾節經文要告訴我們什麼呢？”其實，這段經文的重點從重建耶路撒冷聖殿，轉到彌賽亞在世界掌權。“過不多時”一句的著眼點，並不限於當今的歷史時刻，而是強調神是掌管歷史的主宰。神工作的時間不受人限制，神會按照自己的時間行事，正如希伯來書 12:26-27 所說的：“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，但如今他應許說：‘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，還要震動天。’這再一次的話，是指明被震動的，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，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。”

或許有人不禁會問：“神說：‘我必震動萬國。’這指的是什麼？”其實，神所說令萬國震動的審判，不單指現在向罪惡之邦施行的審判，還指末日的審判。

或許還有人會說：“神說‘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；’，這是什麼意思呢？”這句話可以有兩種解釋：第一，這是預言彌賽亞，也就是耶穌會在五百多年後到聖殿來，以榮光和平安充滿整個殿堂；第二，這是指聖殿與神的子民蒙神賜福。

或許有人還會說：“神的工作是需要人參與的，我參與了多少呢？”神要重建聖殿，祂選擇通過人來成就這事。因此，祂雖具有資源，但仍要百姓自願投身其中。祂的供應充足，只待有人參與。你是否願意被神使用呢？

“在這地方”是指聖殿的所在地。經文說：“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。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。”我每次去耶路撒冷，一定會去聖殿區。我很喜歡去那裡。因為將來在那裡會帶來世界和平，這是政治組織做不到的事。當耶穌基督再來時，祂的腳會踏在橄欖山上，當祂進入聖殿區的時候，世上就有和平了，因為他是和平之君。到那時，祂會帶來世界和平。在我們所看到的經文中的“和平（或平安）”，就是指最後的和平。可是這和平也包含主第一次降世時所帶來的和平。當時祂把和平帶給信主的人；也就是說，祂把和平帶給與神有正確關係的人。正如保羅在羅馬書 5:1 所說的：“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。”主耶穌也帶來出人意外的平安，保守著基督徒的心。基督第一次降世，帶來的是這種和平。將來有一天，祂會帶來世界和平，這個世界也渴望這種和平。所以“萬國的渴望”不是指基督。我認為正確的說法應該是“珍寶”，也就是說萬國的珍寶才對。神說：“銀子是我的，金子也是我的。”這是指物質上的財富。因為所羅巴伯的聖殿缺少裝飾，所以需要大量的珍寶來彌補不足之處，當千禧年的聖殿建好的時候，需要從萬國運來豐富的珍寶。因此，這一段帶領我們展望末後的日子；在末後的日子，地上會建立千禧年的國度。神鼓勵哈該時代沮喪的人，要他們從神的眼光來看他們的聖殿。你我也要用同樣的眼光來看我們現在的處境！我們要從永恆的角度來看我們的處境，從神的角度、神對我們有什麼目的，來看我們的處境。神

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哈利路亞！我們不要被現在的處境擊倒，不要因現在的處境洩氣。有一個傳道人遞交辭呈。長老問他原因時，他說：“今年除了小王之外，我們教會沒有一個新信徒了。”那個沮喪的傳道人看不出這個小王，後來成為非洲偉大的宣教士，激勵很多基督徒去非洲宣教。那一年是傳道人認為最失敗的一年，卻可能是他服事過程中最重要的一年。我們每個人都需要從神的眼光，從神對我們一生的計劃和目的來看我們的處境。

根據馬太福音 23:16-22 的記載，使聖殿擁有價值並非外在的裝飾，而是神的臨在。正因為如此，所羅巴伯聖殿必充滿榮耀。哈該書 2:9 是預言性的宣告，以色列的餘剩者所仰望的聖約的使者、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的榮耀，將會見證這預言。

接下來，先知哈該闡述神與人的正確關係。神藉先知的口痛斥以色列，昔日只注重儀式典章，而喪失了真正的虔誠，且淪為物質的奴隸，未能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；他們的罪正是阻攔神的祝福的決定性原因。然而，神並沒有單單指責他們，神還宣告將要賜福給敬畏神，而開始重建聖殿的猶大百姓。神所重視的是現在他們過怎樣的生活。綜上所述，人是否能支取神的祝福，就在於是否與神建立正確的關係。只知回憶過去的人，不可能著眼於現在，正如保羅在以弗所書 4:22 所說的：“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，這舊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漸漸變壞的；”

哈該書 2:10 記載：“大利烏王第二年九月二十四日，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哈該說：”

這是神給哈該的第四個信息。請注意，神說話的日期是契合大利烏王的作王時期，大利烏王是個外邦的統治者，因為那時以色列或猶大都亡國了。神說話的日期是主前 520 年 12 月 24 日。先前，先知是在第七個月說預言，這次是在第九個月說預言。

“九月二十四日”，是巴勒斯坦秋雨來臨的季節，農民在這個時候種植冬季作物。先知宣講有關神除災降福的信息。

這個日期是在哈該前一次講信息之後兩個月。在耶路撒冷，早雨是十月中開始，等到土壤夠鬆軟，便可撒種、種田。到了十二月中旬，工作便完成，只剩下期待，希望來年沒有乾旱、沒有蟲災。只要他們將神放在第一位，神便樂意賜這些福。

哈該書 2:11-13 記載：“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：‘你要向祭司問律法，說：若有人用衣襟兜聖肉，這衣襟挨著餅，或湯，或酒，或油，或別的食物，便算為聖嗎？’祭司說：‘不算為聖。’哈該又說：‘若有人因摸死屍染了污穢，然後挨著這些物的哪一樣，這物算污穢嗎？’祭司說：‘必算污穢。’”

祭司的一個工作是教導百姓明白律法。利未記 10:8-11 記載：“耶和華曉諭亞倫說：‘你和你兒子進會幕的時候，清酒、濃酒都不可喝，免得你們死亡；這要作你們世代永遠的定例。使你們可以將聖的、俗的、潔淨的、不潔淨的，分別出來；又使你們可以將耶和華藉摩西曉諭以色列人的一切律例教訓他們。’”申命記 33:10 也說：“他們要將你的典章教訓雅各，將你的律法教訓以色列。他們要把香焚在你面前，把全牲的燔祭獻在你的壇上。”

摸死屍可染到禮儀上的不潔，這一類的污穢傳染得很快。依照摩西律法，和不潔的人接觸，能沾染到不潔。民數記 19:11-13 說：“摸了人死屍的，就必七天不潔淨。那人到第三天要用這除污穢的水潔淨自己，第七天就潔淨了。他若在第三天不潔淨自己，第七天就不潔淨了。

凡摸了人死屍、不潔淨自己的，就玷污了耶和華的帳幕，這人必從以色列中剪除；因為那除污穢的水沒有灑在他身上，他就為不潔淨，污穢還在他身上。”聖潔的東西和污穢之物接觸會同樣受污染。

在主前 520 年 12 月 24 日，哈該去找祭司，問他們以下兩個問題：第一，如果聖潔的東西觸碰到不聖潔的東西，聖潔的會不會讓不潔的都成了聖潔的呢？答案是否定的。第二，如果不潔淨的東西觸碰到潔淨、聖潔的東西，不潔淨的會使那些聖潔的東西，也變成不潔淨的嗎？答案是肯定的。

這些問題很重要，所以要先看當時的背景。摩西律法並沒有詳述在以色列人每天生活中的細節。他們每天都會遇到一些情況，其中有些是很複雜和棘手的問題，摩西律法沒有明確指出該怎麼處理。那麼在這種狀況下、又沒有明確的律法指示，該怎麼辦呢？民數記記載一個例子，是關於西羅非哈的女兒，有沒有權利繼承父親產業的問題。當家裡只有女兒、沒有兒子時，摩西律法並沒有關於這方面的明文規定。西羅非哈沒有兒子，生的全是女兒。她們在父親過世以後，一起去找摩西，說：“你看，我們父親的財產該怎麼處理呢？律法說兒子可以繼承父親的產業，可是我們的父親沒有兒子，只有女兒，所以我們應該有權繼承父親的產業。”也許摩西對於女性解放運動沒有概念，於是他求問神。看到神站在女兒們這一邊，是相當有趣的。神說：“西羅非哈的女兒說得有理。你要在他們父親的弟兄中，公平地把她們父親的產業、分給她們每人一份。”所以，這個特別的問題也圓滿地解決了。神的規定是要使公義得以在律法下伸張，具體運作如下：如果有一件事發生了，律法裡沒有這方面的規定，他們就要去找祭司，請祭司裁決。申命記 17:8-11 說：“你城中若起了爭訟的事，或因流血，或因爭競，或因毆打，是你難斷的案件，你就當起來，往耶和華—你神所選擇的地方去見祭司利未人，並當時的審判官，求問他們，他們必將判語指示你。他們在耶和華所選擇的地方指示你的判語，你必照著他們所指教你的一切話謹守遵行。要按他們所指教你的律法，照他們所斷定的去行；他們所指示你的判語，你不可偏離左右。”當某種情況發生，而這種情況又是律法沒有規定的，他們就要去找祭司，讓祭司裁決，祭司的裁決就成為日後再遇到相同情況時，可以遵循的依據。這是神的方法，我認為到今天，我們也是遵照這種方法行事。這是神為以色列人定下的規範。雖然摩西律法把大原則定了下來，但沒有把細節或每一種特別情況都寫下來。因此，祭司必須通曉舊約，當有案子發生、而律法沒有明確規定時，百姓就要把這個案子提交祭司裁決。祭司就要根據神話語的偉大原則，為百姓解釋摩西律法。

要記住，哈該書是寫在被擄之後。神的百姓已經在巴比倫被擄了七十年，只有一小部分餘民回到故土，這些人非常沮喪。神興起三個先知鼓勵他們；由於哈該是個非常務實的先知，所以神吩咐他去見祭司，問他們兩個問題，這兩個問題是摩西律法沒有明確規定的。當被擄的人第一次回歸耶路撒冷時，他們對於重建聖殿充滿了熱情，但是十五年以後，耶路撒冷還是一片廢墟，加上敵人隨時在外窺探，於是重建聖殿的計劃始終沒有開始。他們還自我安慰，因為他們失去了團隊精神、落入了自滿的景況之中，他們說：“現在不是興建聖殿的時機。”於是重建聖殿的事工幾乎停工了。哈該對在這種景況之下的百姓說話，鼓勵百姓；於是他們開始重建聖殿，可是有一群老一輩曾經看過原來的聖殿，這群老人開始哭泣說：“這麼小的聖殿，算什麼嘛。”百姓還是工作了三個月，然後起了貪念，他們說：“你要我們努力工作，重建聖殿，如果照做的話，神就會祝福我們。我們聽了你的話，但神並沒有祝福我們啊。”這時候，神差遣哈該來找祭司，問祭司兩個問題。其實這是一個問題的兩面。以下就是問題以及答案：聖潔會透過接觸傳染嗎？不會。原本不聖潔的東西，不會因為接觸到聖潔而成為聖潔。聖潔是不會傳染的。不潔淨會因著接觸而傳染嗎？答案是肯定的。原本潔淨的東西，可能因為接觸到不潔淨的東西，而成為不潔淨。當聖潔和不聖潔接觸時，兩者都不聖潔了。

在治療學上，麻疹可以透過接觸傳染；在物質的領域上，髒水會使乾淨的水變色。在道德領域上，邪惡的心不會行善；在宗教領域上，儀式不能洗淨罪人的罪。

為了要看神怎樣把這個原則應用在以色列身上，我們要往後先看哈該書 2:17，經文記載神說：“在你們手下的各樣工作上，我以旱風、霉爛、冰雹攻擊你們，你們仍不歸向我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”神說，當餘民回歸故土時，他們並沒有回轉歸向神。他們遵守儀式、獻祭，期待神的祝福，但是神不祝福他們。你看，宗教不是讓你可以塗在外面的藥膏。儘管你在聖水中游泳，但這也不能使你聖潔。即便你遵守各種禮儀、接受洗禮，在水裡泡得很久，但這也不能使你成為神的兒女。有時我們太強調儀式的重要性。請別誤會我的意思，我認為洗禮很重要，但洗禮不能使你聖潔、不能改變人心。

現在，讓我們再看第二個問題：“若有人因摸死屍染了污穢，然後挨著這些物的哪一樣，這物算污穢嗎？”祭司的回答是：“必算污穢。”處理這個問題的根據記載在利未記 22:4-6，經文說：“亞倫的後裔，凡長大痲瘋的，或是有漏症的，不可吃聖物，直等他潔淨了。無論誰摸那因死屍不潔淨的物（或譯：人），或是遺精的人，或是摸什麼使他不潔淨的爬物，或是摸那使他不潔淨的人（不拘那人有什麼不潔淨），摸了這些人、物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；若不用水洗身，就不可吃聖物。”神的話說得很清楚，不潔淨是會傳染的，不聖潔是會轉移的。邪惡的心不能帶出善行，苦的泉源不能流出甜水，蒺藜不能結出葡萄，荊棘不能摘取無花果。哲學有三段論法，分別是：一個大前提、一個小前提，以及一個結論。哈該書的大前提是：聖潔是不能傳染的；小前提是：不聖潔是可以傳染的；結論是：當聖潔和不聖潔接觸時，兩者都不聖潔了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